公司代码:601601　　公司简称:中国太保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太保	601601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太保	02601
GDR	伦敦证券交易所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CPIC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少军	潘峰
电话	021-58767282	021-58767282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电子信箱	ir@cpic.com.cn	ir@cpi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总资产	2,101,316	1,946,164	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6,672	226,741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营业收入注1	255,114	252,512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1	17,304	(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損益的净利润	13,260	17,184	(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55	59,104	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2	5.7	7.8	(2.1pt)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注2	1.38	1.80	(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注2	1.38	1.80	(23.1)

注:

1、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255,114百万元和人民币252,512百万元;若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收入合计分别为人民币252,921百万元和人民币251,416百万元,该差异系本集团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营业收入的列报口径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对收入合计的列报口径不同导致。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7,78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506,227	–	无	0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	无	0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无	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9	585,814,739	–	无	0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3	185,763,999	–	无	0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	160,000,000	–	无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1.56	149,838,515	–	无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14,913,440	–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5、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为本公司GDR存托人,GDR对应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根据存托人统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GDR存续数量为29,967,703份,占证监会核准的GDR实际发行数量的26.84%。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2-029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公司2022年6月30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减少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

一、概述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公司2022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6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公司2022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2年6月30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减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

2、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和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基于有关假设所作出的合理调整;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原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基于有关假设所作出的合理调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间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4、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间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5、已审阅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2-02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26日在浙江杭州召开。会议由孔庆伟董事长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本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在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和原保监会《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公司2022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2年6月30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减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202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22年中期初步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恢复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钱仲华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26日在浙江杭州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红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4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4人。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在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和原保监会《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公司2022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2年6月30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减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51.44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时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基础上,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时认为: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钱仲华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88301　　公司简称:奕瑞科技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高永岗	工作原因	章成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奕瑞科技	68830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敏	陈啦琦、张晓东
电话	021-50720560	021-50720660-8311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1000号45栋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1000号45栋
电子信箱	ir@iraygroup.com	ir@iray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总资产	3,938,482,330.94	3,537,103,476.01	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6,183,196.23	3,052,177,549.45	4.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营业收入	720,607,689.80	555,657,390.23	2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446,388.79	209,750,943.83	3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損益的净利润	274,852,743.22	178,235,284.64	5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80,649.99	90,673,512.95	2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7.56	增加0.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1	2.89	3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81	2.89	31.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63	9.78	增加4.85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奕原禾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2	11,915,652	11,915,652	11,915,652	无 0
上海和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7	7,959,565	7,959,565	7,959,565	无 0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1	6,104,338	0	0	无 0
上海常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9	4,347,826	4,347,826	4,347,826	无 0
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2,871,087	0	0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	2,395,311	0	0	无 0
上海常锐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2,125,000	2,125,000	2,125,000	无 0
深圳鼎成合众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1,692,171	1,692,171	1,692,171	无 0
上海慨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583,698	1,583,698	1,583,698	无 0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	1,567,95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奕原禾锐受顾铁控制。上海和毅受曹红光控制,上海常润、上海常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受曹红光控制。上海常润、上海常锐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存在部分相同的股东。上海和毅和深圳鼎成存在共同的股东杨伟振,深圳鼎成受杨伟振控制。上海慨闻受邱承彬控制。顾铁、邱承彬、曹红光、杨伟振为一致行动关系。 2、天津红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喆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红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喆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而上海喆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喆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红杉资本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3、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3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委")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科创板上市委2022年第67次审议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形成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发行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9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1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7,672.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19,055.06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616.9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507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年9月1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199,474.62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71,648.45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1、截至2020年09月11日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199,474.62
2、減: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999.25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22.17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179.34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42.83
(2)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2,978.45
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2,541.04
本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437.41
(3)收到发行费用进项税	1,141.57
小计	8,242.19
4、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減少项	
(1)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66,469.11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39,864.34
本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6,604.77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32,600.00
(3)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	35,000.00
小计	134,069.11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648.4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78478222	2020年9月11日	5,000.00	0.11	活期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51830600000877	2020年9月11日	25,000.00	372.51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21909224210318	2020年9月11日	65,000.00	1,029.65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56166663	2020年9月11日	104,474.62	64,640.91	活期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51939600000976	不适用	不适用	28.67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21941209010330	不适用	不适用	5,576.60	活期
合计			199,474.62	71,648.45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公司因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中金公司")担任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人)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与上市之保荐协议》,由中金公司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截至2022年7月29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奕瑞影像科技(海宁)有限公司、奕瑞影像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与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海通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海通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金公司承接。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参见本节之"(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年化)	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苏州银行2021年第926期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1/10/29	2022/1/29	3.02%	8,000.00	41.52
苏州银行2021年第930期结构性存款	9,200.00	2021/10/29	2022/4/29	3.25%	9,200.00	149.50
苏州银行2021年第926期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1/10/29	2022/1/29	3.02%	2,000.00	15.10
苏州银行2021年第930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10/29	2022/4/29	3.25%	1,000.00	16.25
苏州银行2021年第975期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1/11/16	2022/3/16	3.15%	20,000.00	210.00
苏州银行2021年第1024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12/7	2022/1/7	3.02%	1,000.00	2.52
苏州银行2021年第1024期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12/7	2022/1/7	3.02%	1,000.00	2.52
理财产品小计	42,200.00	—	—	—	42,200.00	437.41
民生银行7天通知	6,800.00	2021/12/30		2.6%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7天通知	1,500.00	2022/6/30		1.8%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7天通知	1,500.00	2022/6/30		1.8%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7天通知	700.00	2022/6/30		1.8%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7天通知	50.00	2022/6/30		1.8%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7天通知	50.00	2022/6/30		1.8%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定期存款	13,500.00	2021/11/17	2022/5/16	3.2%	13,500.00	2.16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20,000.00	2021/11/16	2024/11/16	3.55%	未到期	未到期
苏州银行大额存单	1,000.00	2022/1/30	2022/2/28	3.55%	1,000.00	2.56
苏州银行大额存单	2,000.00	2022/1/30	2025/1/30	3.55%	未到期	未到期
定期存款小计	47,100.00	—	—	—	14,500.00	218.56
合计	89,300.00	—	—	—	56,700.00	655.97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以上资金额度在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操作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四)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奕瑞影像科技(海宁)有限公司作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以奕瑞海宁现有场地作为该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依托奕瑞海宁的研发及技术团队加快上述项目的开发及研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竞争优势。

上述募投项目除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外,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不存在变化,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半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616.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04.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469.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2,645.78	30,364.52	-4,635.48	86.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1,113.00	19,686.12	-5,313.88